

股票代码：000828
债券代码：112043

股票简称：东莞控股
债券简称：11 东控 02

公告编号：2016—018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3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将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14:30，在东莞市东城区莞樟大道 55 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就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3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3)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5:00。

6、会议出席对象：

(1) 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莞樟大道 55 号本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本次会议审议的事项为：

1、《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6、《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6 年度）》。

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3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 2016-008、009、010、014 号公告。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自然人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登记地点：本公司董秘办

3、登记时间：2016 年 5 月 11 日与 5 月 12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30-5:00）

4、其他事项：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以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 3。

五、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投票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六、其他

费用安排：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联系电话：0769-22083320

传 真：0769-22083320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莞樟大道 55 号（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523110

联 系 人：陈先生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1 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6 年度）》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 ； 不可以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参会回执

截止 2016 年 5 月 10 日下午收市时，本人（本公司）持有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拟参加贵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名称：

股东账户：

附件 3: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为便于股东参加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828

2、投票简称：东控投票

3、投票时间：2016 年 5 月 13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东控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和对应的委托价格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需要表决的所有议案	100
1	《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2	《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3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5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5.00
6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00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6 年度）》	7.00

（4）各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5: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5:00。

2、参加投票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投票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http://www.szse.cn> 和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申请。股东根据申请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陆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户名”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票股东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2、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END)